



Distr.: Limited
22 July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次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

维也纳

1999年7月19日至30日

议程项目14

通过会议报告，包括维也纳宣言和行动计划

印度(代表77国集团和中国): “关于空间和人的发展的 维也纳宣言草案”修正案

由印度(代表77国集团和中国)提交的工作文件

1. 应增添一新序言段如下:

“并深信有必要实行外层空间的非军事化。”

2. 应在题为“促进国际合作”的第六节项下增添如下(b)分段并将原(b)分段改为(c)分段:

“(b) 在秘书处外层空间事务厅范围内设立一项联合国特别基金，以用于实施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各项建议，尤其是第三次外空会议各区域筹备会议的建议以及用于开展各区域空间科技中心的活动。所设立的认捐机制应确保资金的可预见性，办法是计算并公布各会员国每年应认捐的指示性数额，以便由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常会进行审议。此外，还应采取行动查明可提供支助的各种国际供资和其他潜在资金来源，以期在不同教学水平的教学课程中列入空间科技的内容。”